

伊春市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 公开招聘冰壶教练员公告

市业余体校隶属于市体育局，根据工作实际和人才队伍建设需要，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冰壶教练专业技术人员。根据《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黑人社发[2014]63号）等规定，现将有关招聘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需求计划

此次共计划招聘冰壶教练员 1 人。

招聘人数	学历要求	学位要求	专业	年龄	其他条件
1	大学本科及以上	与报考学历相对应的学位	冰雪运动 运动训练	35 周岁 (含)及 以下	具有冰壶项目二级运动员以上等级证书或参加过全国性冰壶赛事取得前三名名次。

二、招聘条件

应聘人员须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二)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热爱体育事业，政治素质良好，品行端正。
- (三) 具有与招聘岗位职责相符合的职业道德素质、专业知

识结构水平、技能条件和良好的身体素质、心理素质，能胜任拟聘岗位的工作任务。

（四）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取得与报考学历相对应的学位。

（五）一般为 18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即 1988 年 9 月（含）至 2006 年 9 月（含）期间出生。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与报考学历相对应的学位）的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年龄可放宽至 45 周岁以下（1978 年 9 月（含）以后出生）。

（六）本次公开招聘活动报名人员毕业证专业应为冰雪运动或运动训练专业，报名人员要如实填写所学专业，专业以国家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专业目录为准，所学专业与岗位所需专业相似或所学专业未列入指导目录的，由市体育局负责审核认定。

（七）具有冰壶项目二级运动员以上等级证书或参加过全国性冰壶赛事并取得前三名名次。

（八）国外院校毕业的人员须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后，可以报名。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全日制普通高校在读学生。

（二）现役军人。

（三）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四）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

(五) 以往在公务员考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严重舞弊行为被记入诚信档案且在记录期的人员。

(六) 报考岗位聘用后构成《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人社部规〔2019〕1号)第六条所列情形的岗位。

(七) 截至公告发布时,伊春市及所属县(市)区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含正式聘用已进入考察体检环节的)以及被辞退未满5年的。

(八) 按相关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三、招聘程序和方法

发布公告→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现场资格确认→面试→成绩公示→确定人选→考察→体检→拟聘人选公示→聘用

(一) 发布公告

于2024年9月19日-9月27日通过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

(二) 报名

报名方式:考生须在2024年10月8日9:00—10月12日17:00期间通过网上邮箱报名(电子资料须清晰可辨)或到现场报名。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伊春市体育局公开招聘冰壶教练员报名登记表(手写签名);

2. 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注：报考人员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3. 本人近期正面蓝底免冠二寸照片；
4.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相关专业资质（资格证、执业证、职称证等）；
5.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6. 在岗、在编人员需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
7. 具有冰壶项目二级运动员以上等级证书或参加过全国性冰壶赛事并取得前三名名次。
8. 招聘单位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现场报名地点：伊春市伊美区透笼山街 8 号伊春市体育局

网上报名邮箱：18324651553@163.com

报名咨询电话：0458—3881950

报名联系人：林梦

注意事项：

考生应对提交的信息和材料负责，资格审查贯穿本次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考生弄虚作假、违纪违规等行为，随时取消其考试和聘用资格。

（三）资格审查

现场报名考生须当场确定资格审查结果；网上邮箱报名考生须及时查收邮箱通知，确定是否报名成功或补充材料，因未及时查收通知等个人原因导致补充材料不及时造成报名失败的，由考

生自行承担。确定报名成功人员方可进入考试环节。

通过资格审查后，招聘人数与报名成功人数之比应不低于1:3，达不到该比例，经招聘方案核准备案部门同意后可适当降低比例或取消岗位，并通过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发布。

（四）领取笔试准考证

考生按规定时间到伊春市体育局领取笔试准考证或电话申请快递邮寄，笔试准考证领取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考试

本次公开招聘采取笔试与面试相结合的方式，笔试成绩占60%，面试成绩占40%，考试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1. 笔试

笔试内容分为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两部分，采取闭卷方式进行。公共科目总分100分，考试时间90分钟，笔试内容为《事业单位公共基础知识》，主要测试政治、法律、管理、时事政治等内容。专业科目总分10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主要测试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

笔试成绩=公共科目×20%+专业科目×80%。笔试成绩通过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

2. 面试现场资格确认

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以招聘岗位1:3比例进入面试现场资格确认。末位出现并列的，并列人员均进入面试现场资格确认。考生需携带报名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按时参加面试现场资

格确认，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通过面试现场资格确认的考生当场领取面试准考证。

凡提供的相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或与招聘岗位要求不一致及自愿放弃面试现场资格确认的，均视为资格确认不合格，取消报考人员参加面试的资格。因现场资格确认不合格出现的空额，可根据考生笔试总成绩，按照报考同一岗位笔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依次等额递补并进行公示，若成绩相同，以专业科目成绩得分高者优先。递补只进行一次。

3. 面试

面试采取训练课试讲的方式进行，满分 100 分，主要测试考生带队训练、技术讲解、动作演示、冰上实操等专业技术能力，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聘用。如岗位拟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不足 1:3 的比例，经招聘方案核准备案部门同意后可适当降低比例。特殊情况，如实际参加面试人数等于该岗位拟聘用人数，该岗位考生的面试成绩不得低于 70 分，方可进入后续环节。

(六) 确定人选

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依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按公开招聘岗位名额与考生人数 1:1 的比例等额确定拟进入考察环节人选。若总成绩相同，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拟进入考察环节人选；如总成绩、面试成绩均相同，以笔试专业科目成绩从高到低顺序确定拟进入考察环节人选；如总成绩、面试、专业科目成绩均相同，则采取笔试客观题加试的

办法确定进入考察环节人选。考试总成绩通过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

（七）考察和体检

经公示无异议者，由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考生进行考察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承担。

因个人原因放弃聘用资格或考察、体检不合格以及报名、考试等环节上弄虚作假的，取消聘用资格，按报考岗位总成绩依次递补。

（八）公示及聘用

根据考试总成绩、考察、体检结果，确定拟聘人选。按规定在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者，按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办理相关手续、落实事业编制。岗位最低服务年限5年，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其中应届毕业生不超过1年）。试用期满后由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者，解除聘用合同。

四、注意事项

本次招聘通过伊春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报考人员应及时关注网站发布的公告和有关信息，了解招聘工作进程，同时应保持电话畅通。若因个人未及时查看等原因造成错过考试任何环节，考生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凡在规定时间内未按照有关通知要求参加报名、笔试、面试、考核、体检、报到等，均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聘用资格。违纪违规行为，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

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凡有假借各类名义举办的有关考试培训、发行的有关内部资料等，均与本次招考无关，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本公告由伊春市体育局负责解释。

- 附件：1.伊春市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冰壶教练员报名登记表
2.同意报考证明

伊春市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冰壶教练员工作领导小组
(伊春市体育局代章)

2024年9月13日